庄河市建设工程规划公示

2025年规划第 039 号

栗子房镇南尖村回迁安置区配套工程

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总平面图规划公示

图 例

- 规划道路
- 规划停车场
- 规划广场
- 绿化
- 用地界线
- 公示牌位置

区位图

技术经济指标表

项　　目	单 位	数　量	备　注
规划道路用地面积	m²	10351.44	
规划绿地用地面积	m²	10047.34	
规划广场用地面积	m²	1199.32	
规划停车场用地面积	m²	369.34	
合计	m²	21967.44	

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 (2025.08.15—2025.08.25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》，我局现将拟审批事项向社会公示（详见政府网址http://www.dlzh.gov.cn或现场公示牌）。如相关部门及利害关系人有异议，请在本通告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请；与本项目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公民、法人和其它企事业单位，要求听证的，请在本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明。逾期未提出申请的，视为放弃权利，我局将依法做出审批决定。

建设单位　辽宁省大连市庄河市栗子房镇南尖村村民委员会
编制单位　大连百利川建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项目位置　庄河市栗子房镇
用地性质　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、交通运输用地
审批事项　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总平面图
联系电话　0411-89851742

庄河市自然资源局　　2025年08月15日